

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

桂教办〔2024〕168号

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4年 国家安全教育“精彩一课”征集 和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，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总体国家安全观，提高国家安全教育课质量，提升教师授课水平，决定开展2024年国家安全教育“精彩一课”征集和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4年2—6月。

二、活动对象

全区大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。

三、内容要求

（一）教学内容。从《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》（教材〔2020〕5号）中规定的内容选择。

（二）教学环节。教学过程中使用的课件要积极健康向上，传达社会正能量，符合国家安全教育要求。课程要针对不同年龄段学生的认知特点，通过不同的方式融入国家安全教育的核心理念。教学过程要突出“趣”“活”“实”，教学方法与手段的应

用要精巧，师生之间的互动要精诚，确实起到示范、引领的作用。

（三）教学效果。教学要突出效果，增强学生国家安全意识。教师在教学中可从整体上突出精彩的授课面貌，也可从具体的教学环节中突出精彩的授课面貌，如教学课题设计、课堂形态创新、教学方法选用、课堂气氛营造等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选送作品形式。教师按一节课时间（40分钟，时间差控制在 ± 5 分钟内）录制课堂教学现场视频（参赛视频要求MPG2格式，压缩带宽不低于10M，分辨率 1920×1080 ），每个参赛视频以单独文件制作并以“序号+教学内容+参赛单位名称”命名。参赛单位统一以存储U盘形式报送，U盘上需注明参赛单位名称。并附《国家安全教育“精彩一课”作品汇总表》（见附件），指导教师不超过3人。

（二）作品选送数量。

1. 请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对学校报送的作品进行第一阶段审核，择优选送不超过10件作品（小学、初中阶段各3件，幼儿园、高中阶段各2件）参加设区市评选，其中每个学段同一主题限报1件。市直属学校可报送1—2件作品参加设区市评选。各设区市教育局对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和市直属学校报送的作品进行第二阶段审核，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作品择优报送不超过总数的30%；市直属学校作品择优报送不超过总数的30%且不超过10件。由各设区市教育局将作品进行排序后汇总统一报送（不接收县级或学校单独报送的参赛作品）。往年参赛作品不允许重复参赛。

2. 各高等学校可报送 1—3 件作品。

3. 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可报送 1—2 件作品。

（三）奖项设置。根据报送的各学段作品总数量分别按 12% 的比例设置一等奖、18% 的比例设置二等奖、25% 的比例设置三等奖、优秀作品若干，对获奖授课和指导教师发放荣誉证书。

（四）作品展示。逐级审核评选后，我厅将择优在自治区教育厅官方网站、“广西校园安全”微信平台公众号等网络平台展示。凡报送作品的教师，均视同同意我厅对作品具有宣传教育的使用权利。

请各设区教育局、各高等学校、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前将 U 盘（含参评作品及《国家安全教育“精彩一课”作品汇总表》可编辑电子版）寄送至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（鹏飞校区）。地址：南宁市西乡塘区鹏飞路 15 号，联系人及电话：邓诗瑶，19968119346。自治区教育厅联系人及电话：魏成，0771—5815106。

附件：1. 国家安全教育“精彩一课”作品汇总表

2. 评分标准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国家安全教育“精彩一课”作品汇总表

市/高校/ 区直中等 职业学校	学校名称	授课教师	指导教师	作品名称	授课教师 联系电话	备注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附件 2

评分标准

评价项目	评比标准	分值区分	总分值
教学设计	1. 教学目的明确，符合教学对象实际。	5	20
	2. 结构布局合理，安排得当。	10	
	3. 教学准备充分，教案、课件规范。	5	
教学内容	4. 观点鲜明，说明透彻，阐述充分；问题设计合理，瞄准学科前沿。	20	50
	5. 理论联系实际，注重回答理论和现实问题，针对性、说服力强。	10	
	6. 重点突出，层次分明，条理清晰。	10	
	7. 信息量大，内容丰富，富有启发性。	10	
教学方法 手段	8. 方法灵活多样，与讲课内容要求和教学对象实际相适应。	5	15
	9. 现代化教学手段运用得当，配合效果好。	5	
	10. 多媒体课件质量高。	5	
教学素养	11. 表达清晰流畅，高低快慢适度，声情并茂，富有感染力。	5	15
	12. 善于营造课堂氛围，教学节奏和时间把握恰当，具有较强的课堂驾驭能力。	5	
	13. 教姿教态端庄自然，肢体语言得体。	5	
合计			100

